附件5

攀枝花市仁和区大田镇人民政府

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3年区级森林草原防灭火经费）

1. 项目概况

大田镇位于仁和区东南部，幅员面积104.98平方公里，总人口8759人，东与大龙潭乡交界，西临啊喇乡，南与平地镇山水相连，北与仁和镇接壤，是出入川滇两省的必经之地。辖区片那立、榴园、银鹿、小啊喇、乌喇么5个村32个村民小组和1个社区居委会。总耕地面积5745亩，其中水田5010亩，旱地735亩，人均耕地0.8亩，林地面积117213亩。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**

下达2023年区级森林草原防灭火经费资金138100元，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**

开展重点区域隐患排查整治，组织实施计划烧除，做好防火宣传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**

该项目申报内容是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**

1. 资金计划及到位

下达2023年区级森林草原防灭火经费资金138100元，资金到位与资金计划基本一致，资金到位率100％，到位及时。

2.资金使用

截止2023年12月31日，年底完成了森林防火工作经费总支出61366元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**

本单位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进行项目管理，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，及时进行账务处理，并进行准确核算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该项目支出纳入区财政预算统一管理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我单位严格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做好项目实施的日常工作实施和监管，提前做好项目资金核算和预算编制，各环节的工作程序合理合法，工作开展依法依规，项目实施公开、透明，工作管理、补助资金支付与要求相符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**

数量指标：5个村及1个居委会；森林防火车3辆；

质量指标：全年未发生森林火灾，降低人为火灾风险；

成本指标：森林防火工作经费资金138100元，已使用61366元。因财政资金紧张，剩余资金年底被收回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**

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，实现了大田镇“零火情”的工作目标。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保护森林资源，维护生态安全，提升队伍战斗力和积极性，降低人为火灾风险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**

无

**（二）相关建议**

因森林防灭火工作任务繁重,建议加大财政资金的投入。

攀枝花市仁和区大田镇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14日